

证券代码：839684

证券简称：创艺园

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深圳市创艺园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拟计划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700 万，期限为 1 年，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合同约定为准。贷款用途是流动资金周转，本次贷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钟新球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，以实际控制人钟新球名下房产作为抵押。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钟新球签署相关文件，授信具体内容均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贷款协议为准。

钟新球先生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接受公司实际控制人钟新球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票数 4 票，反对票数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，关联董事钟新球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自然人

姓名：钟新球

住所：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雕塑家园 18-22

关联关系：钟新球先生通过深圳市圣鸿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596.7724 万股，通过深圳市鸿信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票

31.5299 万股，合计间接持有公司 52.36%的股份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务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为关联方自愿向公司提供担保，未收取任何费用，是对公司发展的支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计划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700 万，期限为 1 年，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合同约定为准。贷款用途是流动资金周转，本次贷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钟新球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，以实际控制人钟新球名下房产作为抵押。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钟新球签署相关文件，授信具体内容均以与银行最终签订的贷款协议为准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，是正常的融资担保行为，贷款用途是流动资金周转。

本次担保有助于公司取得贷款，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，有利于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的发展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创艺园文旅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创艺园文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8 日